

外匯實務必讀

國外匯兌輯要

郭金標 編著

NT.\$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KR S.KR LIT P.ESC A.SCH A.\$ RMB¥
BAHT I.RE HK.\$ P.RE S.\$ M.\$ NZ.\$ S.PESETA S.PESETA B.FR LIT
F.FR US.\$ CAN.\$ STG.£ D.M S.FR F.FR D.GL B.FR D.KR NT.\$

外 匯 實 務 必 讀 (第1輯)

國 外 匯 兌 輯 要

第 1 輯

郭 金 標 編 著

外匯實務必讀(第1冊)

國 外 匯 兌 輯 要 (第1輯)

編 著 兼 金 標
發 行 者

住 址：台北市伊通街125巷5號

電 話：5 1 1 - 8 2 3 4

總 經 銷：大 中 國 圖 書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重慶南路1段66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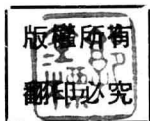
電 話：3 1 1 - 1 4 8 7

印 刷 者：國 良 印 刷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西園路2段39巷9號

電 話：3 0 2 - 2 4 3 5

定價：新臺幣壹百柒拾五元正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十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三版

自序

本書預備作筆者關於國外匯兌（俗稱外匯）所收集資料與從事外匯銀行業務心得的分次彙總報告。其中有部份譯自國外匯兌名著；有筆者在國內外研習外匯業務筆記之整理，有辦事心得，……等等。惟主要是站在金融機關的立場為主而寫的。

大約九年前，筆者幸有機會參加服務單位開辦外匯業務之籌備工作。當時最痛感關於外匯業務方面課本式實用參考書籍之必要性。乃於從事籌備工作之餘，陸續多方搜集有關資料。當時，也很幸運的，曾獲不少機會，分至中國銀行國外部、臺灣銀行國外部、日本勸業銀行臺北分行等同業觀摩實習。尤於1968年間，遠赴日本唯一外匯專業銀行——東京銀行（前身爲橫濱正金銀行）研習外匯業務爲期約半年，並利用參加該行主辦之日本全國性之「外匯合同研習會」之機會更大事收集外匯業務資料。在此期間，筆者曾蒙內外多位先進不吝指導，對外匯業務，乃幸得進一步了解。

回國後，深知必須大事公開所獲並提供國人有關外匯方面之戰後的新觀念，曾大膽的就所獲資料與心得，以「外匯實務問答」專欄，或以其他專題連續數年發表於「彰銀資料」月刊上，或偶以專題發表於經濟日報上或推行於辦事作業上。

最近自拙作「貿易與信用狀」（民59年初譯），「貿易糾紛之預防與解決」（上中下三冊），「貿易洽商與契約」等書相繼出版後，有不少讀者同事，以爲「彰銀資料」月刊上拙作零散，翻閱不便，而皆敦促發行外匯方面專冊之鼓勵不絕。同時，筆者在服務單位擔任行員進修之有關外匯業務課目之講解末席時，也常感覺到出版外匯專書之必要性，乃決心再利用業餘，重新從初步分十次左右擇要編輯凡與外匯有關理論上與實務上資料與實務經驗報告。

本書是第一輯，希望今後能够陸續公開發表出來。

執筆之際，係計劃把各種想法儘量詳細羅列出來，以使各方面人士皆有用處之原則。因爲對外發展貿易，正爲目前繁榮我國經濟必經之路，而發展貿易有賴各有關方面的密切配合發揮團體力量。其中對國外匯兌之正確了解，爲最重要事項之一。於今日，在個人方面，雖身爲經營者、經理人員、最高層決策人員，金融機關從業人員，有一部份所善用；「外匯的事，委任專家去辦就行！」的藉口

國外匯兌輯要（第一輯）

這種時代，早已過去。在國家政治經濟方面，外匯的瞬時性的威力，更可以左右一切！（請閱本書第1頁）尤其是在現在，要擔當一個銀行或工商企業經理職務，如不懂外匯是應該無法置身於今日之業務環境的。

本書雖然力求對各方面的人士都有所幫助的寫法來寫，惟仍有心有餘而力不足，而必定有不能令人滿意之處，或錯誤之地方亦所難免，因此希望海內外諸位先進多方指正。

本書之完成，筆者應感謝的人實在很多。對筆者指點外匯之訣竅的，很多很多的國內外諸位先進、同業、同事、同學；或交換過意見的國內外銀行同業人士，皆不及一一列出大名，際此出書之機會，謹表謝意，以示不忘。

又關於出版，曾獲林文森先生的鼓勵，又多蒙清水印刷廠陳清水先生、鄭良法先生等之指教與協助，中央銀行陳辰義先生之校對，一併誌謝。

最後，今年正適服務單位彰化銀行創立七十週年行慶，願以本書獻給本行做紀念與報答筆者在本行服務二十餘年之獲益。

本書內容、文責與服務單位彰化銀行無關，謹此聲明。

民國六四年八月

註 1. 本書內容與「彰銀資料」上拙作內容不同。

2. 本書部份樣張資料蒙彰化銀行提供，特此誌謝。

郭金標 謹誌

目 錄

0	國外匯兌（外匯）令人難懂的原因	1
1	國外匯兌的意義	3
1.1	序言	3
1.2	匯兌之定義	3
1.3	匯兌之原理	5
1.4	匯兌制度之成立	6
1.5	關於國外匯兌（外匯）的幾種定義	7
1.6	國外匯兌的本質	13
1.7	第二次大戰後的外匯交易	14
1.8	Non-exchange transaction 與 Exchange transaction （外匯的新定義）	16
1.9	所謂外匯到底是什麼？	17
1.10	國外匯兌之特質	21
1.11	國外匯兌的構造	23
2	成立國外匯兌的基礎	29
2.1	序言	29
2.2	世界市場與外匯	30
2.2.01	外匯之發展與世界市場之形成	30
2.2.02	近代世界市場形成過程	33
2.3	世界貨幣與外匯	35
2.3.01	貨幣概念之確立與世界貨幣	35
2.3.02	國民信用與國際商業信用——國外匯兌之成立	37
3	國外匯兌的原因	41
3.1	概說	41
3.2	國際借貸與國際收支	41
3.3	國際收支的大概	43
3.4	國外匯兌與國際收支	45

國外匯兌輯要（第一輯）

3.5	國際借貸的原因	46
3.6	國際收支的內容	48
4	國際間的交易往來與國際資金移動	51
4.1	國際經濟交易	51
4.1.01	國際經濟交易的意義	51
4.1.02	國際借貸的概念	53
4.1.03	國際收支的概念	54
4.1.04	國際收支與國際借貸的關係	57
5	國際間的資金移動	60
5.1	國際經濟交易與國際資金移動	60
5.2	國際經濟交易與國際資金移動、國際借貸、國際收支的關係	60
5.3	國際資金移動與國內資金移動的基本不同	62
5.4	移動國際間資金的方法	63
5.4.01	依移動現金方式來移動國際間資金的方法	63
5.4.02	依移動外匯方式的移動國際資金的方法	65
6	國外匯兌的結構	71
6.1	概說	71
6.2	結構之內容	71
6.3	國外匯兌的結構與匯率	76
6.4	成立國外匯兌結構的基本條件	78
6.5	外匯交易的結構	79
7	利用國外匯兌移動國際資金的二方法	83
7.1	匯出資金的方法與收取資金的方法	83
7.1.01	利用國外匯兌匯出資金的方法	83
7.1.02	利用國外匯兌收取資金的方法	84
7.2	利用國外匯兌移動國際資金的二方法的圖解	85
8	國外匯兌之資金	91
8.1	外匯資金的功能	91
8.2	輸出入外匯資金與國內外資金	92
8.3	外匯資金之供給	94
8.4	外匯基金制	96

8.5	外匯管理資金	98
9	外匯之買賣	99
9.1	買賣外匯與外匯銀行	99
9.2	外匯市場之成立	100
9.3	賣匯與買匯	102
9.4	被動的與主動的買賣外匯	103
9.5	消極的與積極的買賣外匯	105
9.6	買賣現貨與預約期貨	106
9.7	外匯之投機性買賣	107
10	國外匯兌之種類	109
10.1	匯款——國外匯款	109
10.2	輸出外匯—出口外匯	110
10.3	輸入外匯—進口外匯	114
11	國外匯兌的形態與種類	117
11.1	國外匯兌的基本的16形態	117
11.1.01	分類的方法	117
11.1.02	分類表與解說	119
11.2	即期外匯與遠期外匯	126
11.3	普通外匯的分類	130
12	國外匯兌與國際清算貨幣	134
12.1	外匯與國際清算貨幣的一般關係	134
12.2	外匯幣別與外匯關係人	134
12.3	決定外匯幣別的要因	141
12.3.01	擔任國際貨幣的五個基本要因	141
12.3.02	各基本要因的解說	141
13	外匯市場	151
13.1	市場之定義及功能	151
13.1.01	市場之定義	151
13.1.02	外匯市場之場所的擴大與時間的連續性	151
13.1.03	外匯市場之構成與功能	152
13.2	國內市場	154

國外匯兌輯要（第一輯）

13.3	國際市場·····	157
13.3.01	國際市場的現代的意義·····	157
13.3.02	國外市場的實態·····	159
14	外匯頭寸與操作——外匯營運·····	162
14.1	外匯頭寸——外匯持有額·····	162
14.2	外匯操作——外匯營運·····	165
14.2.01	外匯操作的意義·····	165
14.2.02	外匯持有額操作·····	166
14.2.03	外匯資金操作·····	166
14.2.04	外匯操作的方法·····	167
14.3	外匯損益·····	168
15	國外匯兌手段·····	170
15.1	概說·····	170
15.2	信用證券方式的國外匯兌·····	170
15.2.01	信用證券的意義·····	170
15.2.02	本票·····	171
15.2.03	匯票·····	177
15.2.04	支票·····	211
15.2.05	信用證券方式的國外匯兌·····	217
15.3	書信指示方式的國外匯兌·····	217
15.3.01	書信指示的意義·····	218
15.3.02	書信指示方式的國外匯兌的形式·····	220
15.4	電信指示方式的國外匯兌·····	221
15.4.01	電信指示的意義·····	221
15.4.02	電信指示的形式·····	221
附錄 1	管理外匯條例·····	223
附錄 2	中央銀行管理指定銀行辦理外匯業務辦法·····	227
索引	·····	229

參考資料目錄

1. Foreign exchange 與 Foreign exchanges 的區別.....	17
2. 資本交易之內容.....	58
3. 戰前日本輸入外資的形態.....	59
4. IMF 所採用的國際交易分類標準.....	59
5. 從移動國際間資金的功能來看外匯之定義.....	66
6. 了解移動國際資金的基本方式之外匯的重點.....	63
7. 不發生國際資金移動之國際經濟交易的例子.....	66
8. 「貨幣」的移動與「資金」的移動.....	67
9. 關於「黃金」的移動與「資金」的移動.....	67
10. 利用現金貨幣移動國際資金之方法的實例.....	67
11. 黃金被用於移動國際資金之方法的實例.....	67
12. 關於國外匯兌的廣狹二義.....	68
13. 國際借貸與對外支付能力.....	68
14. 判定國際借貸與對外支付能力的實例.....	69
15. 國際收支上的出超、入超.....	70
16. 關於國外匯兌之媒介人的外匯銀行的地位.....	74
17. 關於國外匯兌付款的確實性.....	74
18. 關於外匯銀行的外匯借貸、外匯資金、外匯風險問題.....	75
19. 各種國際資金移動方式與匯率之關係.....	76
20. 關於外匯交易與外匯市場.....	78
21. 關於外匯經紀人.....	79
22. 聯行往來與同業往來.....	84
23. 關於往戶與來戶的概念.....	84
24. 外匯會計之特點.....	123
25. 會計科目上之買匯與賣匯.....	124
26. 外匯持有額表上之買匯與賣匯.....	125
27. 外匯清算制度簡介.....	139

國外匯兌輯要（第一輯）

29. 指定貨幣制度簡介.....	140
30. 關於 hard currency 與 soft currency.....	144
31. 關於自由轉帳性.....	145
32. 我國的外匯交易指定幣別.....	150
33. 關於等價條款.....	176

0 國外匯兌(外匯)令人難懂的原因

國外匯兌，統稱外匯，是一門不容易精通的學問與技術。其所以令人難懂的原因。約有下列數端：

第一、在國外匯兌，有在國內匯兌所無法見到的要素牽涉在內。首先有很麻煩的管理外匯的外匯管理法的问题。次之，所接觸的各國鈔票、金錢有所謂匯率、行市、牌價等價錢或價格問題，更有所謂遠期外匯或期貨外匯制度。其外匯銀行實務又很複雜。並且需要使用很多從外國語轉變來而尚未固定成標準國語的專門術語（其翻譯成國語的譯法也未統一。例如“Letter of Credit”一語，有叫信用狀，也有叫信用證。廠商申請輸出貨品辦法第八條及新銀行法用「信用狀」。臺北市銀行公會外匯小組最近譯「1974年信用證統一慣例修正案」則用「信用證」。遠期信用狀也有叫做有限期信用狀，或“Usance”。又僅以 hedge, hedging就有很多譯語。關於這項本書決定採取已見於法律或行政法規之名稱，或取其比較通俗的名稱並加括弧附註英文或其他外國語名稱。這一點很重要，如各種考試的題目，就外匯術語名稱，倘如不附註英文名稱來出題時，則難免不公平的情事發生。因為解答者很可能遭遇到尚未看過的很特別的中文譯名而不知所問為何。故在未定譯或普遍通用以前，宜併用英文或原文）。（很特別的外匯譯語例省略。）

第二、在國內，關於外匯方面的書籍不多。

第三、其研究範圍牽涉甚廣；不僅在實務方面有很多複雜而瞬息萬變的問題需要研究；更有商學上與經濟學上不同立場，甚至有很麻煩的黃金問題、國際金融問題、世界貨幣問題等等。使人感覺到越研究其範圍越廣，問題越多，而不易精通。

第四、迄止目前尚未形成爲一個有系統的社會科學之一科，而且其研究可以從各方面下手。一般來說，國外匯兌之研究，就是關於貨幣的研究之一小範圍。而貨幣的研究又是經濟學的一小部份。經濟學又是社會科學之一部門。然而，外匯這個小天地，對某一國及或整個世界的貨幣制度却具有非常強大的影響力。在今天，有很多略具普通知識的人，早已了解，外匯的一時性（瞬息間爆炸性）威力，將影響整個經濟體制、社會體制、甚至政治體制。雖然如此，外匯這個學問，尚未形成擁有系統的確定理論爲基礎的學科。

第五、外匯交易的內容很複雜，而且隨時隨地在變化。外匯的原理雖然很簡單，但是其技術上的運用很複雜。例如，雖然多讀這方面的書籍，而且素有深入研究與實際經驗的人，要立即體會到時時刻刻在變動的國際匯率行市的變化意義並不容易。又如，主張應該升值的專家，不要經過多久，又不得不放棄其主張（註1）；……產油國家一表示不接受以美元抵償油價，就馬上影響到美元行市，更會影響到以美元為計價單位之產品之外銷，……實在變幻莫測，總而使人有一種，不管多麼用功，多麼有經驗，還是有不容易「精通外匯」的感覺。

總之，外匯這門學問與技術，在表面上看起來，好像很單純，其實，倘加深入研究，將會明瞭相當複雜而有趣。因而在學習的態度上，最好多由本身親自去體會，主動去多養成正確的判斷能力。而最重要的，並不是在於成為一個精通者，而是在於需要養成能够正確判斷，外匯這種社會經濟現象，到底具有何種功能，經由何種過程，怎樣影響吾人的生活，並且如何來控制它成為有益於人類國際社會生活才是重要。這一點才是要緊。所以倘欲了解外匯，最好從開頭就認為它是很簡單的東西而下手。

註1：據最新消息，現在採用浮動匯率的國家，已體驗到浮動匯率的成效不如理想，正考慮恢復固定匯率。

※ 據64年5月間所聞臺北市銀行公會信用證統一慣例研究小組所用「信用證」字眼，於64年9月所出彰化銀行印贈單行本「信用狀統一慣例」已改為「信用狀」。

1 國外匯兌的意義

1.1 序 言

一般所謂外匯這兩個字就是國外匯兌的簡稱，而國外匯兌就是國內匯兌的對稱（註2）。從字面上看，就是這麼簡單，而其結構又可以用國內匯兌的結構來說明。惟其內容，則非常複雜，往往因其所用場所而異其意思。

大別之，所謂外匯，通常用於兩種意思。一是表示國外匯兌交易，簡稱外匯交易或外匯業務，二是指其交易手段之工具而言。這項工具有信用證券（匯票、支票等）、付款委託書、付款委託電信等形式。其內容，不外乎表示對外國貨幣之請求權。但是僅有這些概念，其在經濟學上的本質，仍未能完全明瞭。

由於國外匯兌（外匯）的內容是關於外國貨幣的請求權，如要了解國外匯兌，當然必須先了解貨幣、借貸關係與信用等概念。

另一方面，從歷史上外匯交易技術的演變來看，所謂「國外匯兌（外匯）是什麼？」這個問題，可以說是一個很舊又很新的問題。因為外匯交易本身，莫不隨交易技術之進步，時時刻刻在變化其交易形態，而使人容易忽略其本質。具體的說，諸如國際電報交換業務的利用；歐洲美元市場的發達；石油美元、紙金的產生等等，已使外匯交易更趨複雜。如此一來，對所謂「國外匯兌（外匯）是什麼？」的本質的把握就更加困難。

註2：舊銀行法第2條訂如：「特許經營之國外匯兌」、「特許買賣金銀及外國貨幣」。管理外匯條例，則用外匯、外匯業務等字眼。中央銀行管理指定銀行辦理外匯業務辦法，則用外匯業務，不用國外匯兌業務或國外匯兌字眼。新銀行法第3條，銀行經營之業務，訂有……「辦理國內外匯兌」，……「買賣金銀及外國貨幣」字眼。在外匯，往往有同一件意念的表達，使用不同的字眼的情形。

1.2 匯兌之定義

了解匯兌的意思，是了解國外匯兌之入門必經途徑。據辭海解釋：兩地或兩國間之付款，不用現金，而由特設之金融機關劃付者，謂之匯兌（Exchange; Remittance）。匯兌時用以支取款項之憑證，曰匯票（Draft），兩地幣價相差

國外匯兌輯要（第一輯）

之補償曰匯水或貼水，其手續費曰匯費。我國有銀行匯兌、錢莊或票號匯兌、郵政匯兌之分。銀行匯兌中又有電匯、信匯、票匯、押匯、現匯、期匯之別。

一般來說，匯兌就是不用直接輸送現金，而是利用一定的信用手段，來清理兩地間的借貸關係之一種方法。這個定義也可以適用於國際間所行的國外匯兌。茲再分析說明如下：

第一，匯兌是不用直接輸送現金來清理借貸關係的。茲所謂現金，係指鑄造貨幣、政府紙幣、中央銀行券等貨幣現鈔或現款。按原始的清理兩地間借貸關係的方法，可以說是皆直接利用現金的收付來清理的辦法（註3）。然而欲於兩地間直接輸送現金者，必需負擔很多的勞力、費用、風險與損失。亦即輸送現金所需要的勞力、費用、遺失與被盜竊的風險以及在輸送期間的利息損失等等。因此，需要在兩地間輸送現金時，必須考究某種方法來減免這些勞力、費用、風險與損失，乃係勢所必然。匯兌就是為適應該項需要而產生之一種有效方法。

第二，匯兌是利用一定的信用手段來清理借貸關係的。在今日，社會上之信用，可以大別為二，即資本信用與流通信用。照這種想法，今日的信用手段，也可以區別為(1)資本信用手段即股票、債券等資本信用證券，與(2)流通信用手段即匯票、本票、支票等流通信用證券兩種。其中利用於匯兌的信用手段，主要是匯票。

惟在此處必須加以注意的，就是第一，匯票固然是用於匯兌最主要的信用手段，但並非唯一的信用手段。例如本書後文將介紹，在今日之國外匯兌，有所謂電匯（Telegraphic Transfer, T. T.）已佔很重要地位。這種方式並非利用匯票，而是利用所謂電匯這種特殊的信用手段。此外，在今日之國外匯兌，利用簽發支票（如旅行支票、匯款支票等）的匯款方式也行之甚廣。第二，匯票之本來的目的原為匯兌而已，可是在今日，匯票不僅用於匯兌（匯款），更由於其轉用，逐漸多用於匯兌以外的目的。例如用於融通資金等目的。

第三、匯兌是用以清理遠隔兩地間之借貸關係。如非遠隔兩地間的在同一地區內之借貸關係的清理，不利用匯兌而使用以現金來清理的方法就可以。茲所謂遠隔兩地間或同一地區內者，僅係相對的說法。至於嚴格地說，到底何種程度之遠隔兩地間始行匯兌方式來清理其借貸關係？而在如何程度的同一地區內採用現金清理方式？這項問題並不容易下一般性定論。例如在今日大都市裡，居住在同一都市的人們，也有利用匯兌劃撥的情形。又在鄉村地方，雖係遠隔之地也有直接使用現金來清理的情形。其所以採用匯兌的方法，就是正如前述，是為避免

1 國外匯兌的意義

隨着輸送現金所可能引起的勞力、費用、風險及損失等而來。然而這些風險正與遠隔距離之增加而更加大。所以互相比較利用匯兌所需要的費用與採取直接輸送現金所需要的工資等等，就成為決定採取匯兌方式與否的標準。這也是在理論上被一般所承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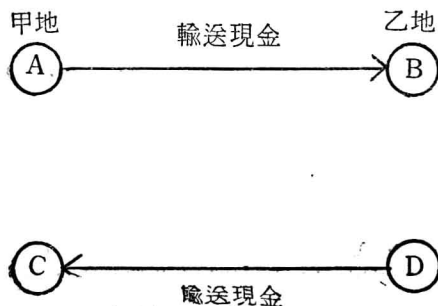
第四，匯兌是用以清理借貸關係的一種方法。按匯兌之利用，必須事先有借貸關係存在。這項借貸關係最普通的是來自買賣商品之結果所產生。可是也有不少因為後文將介紹的其他原因而產生的情形。無論其原因為何，一經產生之借貸關係，必須利用某種方法來清理之。至其清理的方法，通常有攜帶現金至對方或前往對方收取現金或託人代付或代收現金，或利用借貸相抵，或利用賬上的轉帳等等方法。然而以利用匯兌來清理的方法，為其中最重要而普遍的方法。

註3：指發生現金以後而言，易貨方式非在所指範圍。

1.3 匯兌之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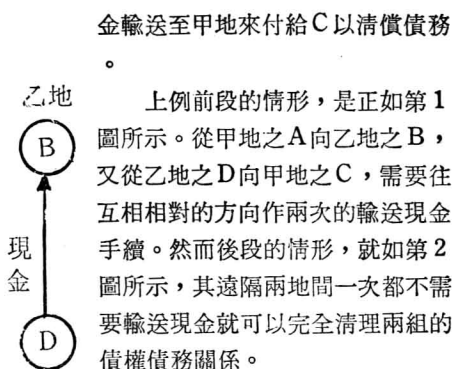
最原始的清理遠隔兩地間的借貸關係的方法，不外乎由債務人自行攜帶現金前往應履行清償債務之地；或者由債權人自行前往對方地點收取現金，此外別無他途。惟後來俟至略有進步的專業輸送制度成立以後，便可以委託其輸送現金。然而無論自行輸送或委託他人代送，凡是現金之輸送，總難免需要負擔前述之不少的勞力、費用、風險與損失。因此到了需要輸送現金時，為了避免這些負擔，乃應靠人類的智慧來創設某種方便的辦法。這是必然的。

第1圖



茲設甲地之A欲向乙地之B，輸送百萬元的商品價款時，如恰好相對的，從乙地之D向甲地之C，也發生必要輸送百萬元的現金之情況時，如抵銷這兩組方向互相相對之現金輸送，就可以互相避免輸送現金的手續。因為甲地之A得將百萬元付給同在甲地之C，以代替將現金輸送至遙遠的乙地來付給B以清償債務。同時乙地的D得將百萬元付給同在乙地之B，以代替將現

第2圖



上例前段的情形，是正如第1圖所示。從甲地之A向乙地之B，又從乙地之D向甲地之C，需要往互相相對的方向作兩次的輸送現金手續。然而後段的情形，就如第2圖所示，其遠隔兩地間一次都不需要輸送現金就可以完全清理兩組的債權債務關係。

上例後段的方法，即基於滙兌之原理而來。亦即債權人與債務人各別將本身的債權與債務，予以「互相作有關連的調換」（滙付；兌換；互相交換；滙劃；易換）給當初的對方以外的第三者來清理。就是甲地之A把應付給遠隔在乙地的B之付款予以「調換」（交換；互相交換）而付給同在甲地之C。而乙地之B則把應從遠隔在甲地之A收取之收款，也予以「調換」從同在乙地之D收取之。又甲地之C從遠隔在乙地之D應收之收款，也予以「調換」而從同在甲地之A收取之。至於乙地之D則把應付給甲地之C的付款，亦予以「調換」而付給同在乙地之B，這就是滙兌原理。

1·4 滙兌制度之成立

然而，在社會上，如上所述正好恰當的實際存在着兩組借貸關係，而可以實行滙兌原理的情形，寧可說是要靠完全偶然的結果，而且不能做一般性的期待。為什麼呢？這是因為：

第一，兩組的借貸關係要正如前例金額各為百萬元，亦即其金額會互相一致的，可以說是要靠偶然的結果。

第二，假如金額互相一致，可是其付款期日是否正巧也一致不無困難。

第三，再如很幸運的金額與期日相同，可是對方地點不一定會互相一致的。

第四，假如有金額與期日及地點皆偶然相同的兩組的借貸關係同時存在。然而，到底如何才能得順利的互相發現對方的存在呢？亦即例如在前例，欲向乙地輸送百萬元的甲地的A，要發現正好在甲地同時應向乙地收取百萬元的C，是件很